

来源：天山网

根据《新疆日报社（集团）2020年第一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，2020年9月16日，对新疆日报社（集团）第一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笔试成绩在网上予以公布，2020年9月19日至21日对入围资格审查人员进行了资格审查，有部分考生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，现将资格审查递补人员予以公告。

一、资格审查递补人员名单（附件1）。

二、资格审查时间及地点

1.时间：2020年9月23日（周三）至9月24日（周四）10:00-19:00（逾期未按时资格审查的，视为自动放弃）。

2.地点：新疆日报社（集团）新闻大楼9楼组织人事处。地址：新疆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1号（红山邮局对面），联系电话：0991——5593318、5593166。

三、资格审查方式及要求

进入资格审查环节人员须携带以下材料，不得由他人代替。

1.下载打印填写《自治区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资格审查表》（一式三份，张贴近期彩色免冠1寸证件照片，所填信息必须真实准确）。

2.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三份），《学历在线验证报告》（可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<http://www.chsi.com.cn>“在线验证系统”进行验证）。取得国外相应学历的，须同时出具我国教育部门认定的国内学历证明。

3.居民身份证、《准考证》原件及复印件（三份）。

4.符合笔试加分条件的应聘人员（服务期满的“大学生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”、“大学生村官”以及“三支一扶”人员），须提供相关资历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（三份）。

5.毕业院校出具的“高校毕业生择业期证明”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考生提前准备并填写好《自治区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资格审

查表》(见附件2)。

2.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点参加资格审查,逾期未到的视为自动放弃。在截止时间内无法提供证件、证明的,不能通过资格审查,考生本人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。

3.提供的证件不符合报考职位要求的,取消面试资格。

4.资格审查期间,提供虚假证件或证明材料的,一经查实,一律取消面试资格。

5.资格审查人员无法提供符合加分条件证明材料的,当场核减总分,重新进行排名并确定资格审查人员。

6.资格审查人员放弃或不合格出现的空缺岗位,可按该岗位笔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递补。资格审查合格人员名单将在“天山网”、新疆日报网上发布。

附件:

1.新疆日报社(集团)2020年第一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进入资格审查递补人员名单

2.《自治区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资格审查表》

新疆日报社(集团)面向社会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9月22日